

十五、政府采购政策

15.1 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单位参加南京市应急管理局的安全生产三级标准化评审单位政府购买服务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安全生产三级标准化评审单位政府购买服务，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南京理工中爆安全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52人，营业收入为2583万元，资产总额为20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本单位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加盖电子公章）：南京理工中爆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6月6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